

2020 年度 福州市殡仪馆决算

单位负责人：

财务主管：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3
二、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殡仪馆是隶属于福州市民政局的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受局社会事务和区划地名处业务指导和管理。主要职责是：

- （一）担负福州市境内五城区的遗体接运、火化任务；
- （二）提供遗体冷藏、整容化妆、悼念服务以及骨灰寄存等殡葬系列化服务；
- （三）宣传殡改政策，引导群众树立科学、文明、健康的丧葬习俗；
- （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殡仪馆 2020 年决算编制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州市殡仪馆	经费自理	26	2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在主管局的正确领导下，我馆坚守“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民政工作宗旨，积极宣传殡葬改革法律法规，大力推行“惠民殡葬、阳光殡葬”，全体职工团结奋进，以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为目标，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有序开展，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殡仪馆业务开展情况

2020年，我馆共火化遗体11671具，比去年同期减少49具，经营收入4456.02万元(含惠民殡葬收入1535.22万元)，收入同比减少7.3%。为方便群众，殡仪馆全年无休，实行24小时服务，随时为丧属提供优质服务。

（二）、改善管理模式，完善馆区建设，不断提升服务

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和流程办理各项工作严格执行规范行业用语和“零差错”工作机制等，在经营管理中，我馆始终坚持“群众至上，服务第一”的宗旨，建立健全相关信息公开公示机制，特别是今年开发了短信收费情况告知系统，充分保障了群众知情权，增强工作透明度，通过对服务对象实行理性引导，让群众明明白白消费，同时自觉转变观念，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改善服务质量，提高经济效益。

1、充分做好防疫工作

自新冠病毒疫情爆发以来，我馆高度重视、认真抓好落实，成立福州市殡仪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应急领导小组，就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了一系列安排部署，

确保各项动员工作落实到位。在今年上半年，通过暂停举行遗体告别仪式等措施，限制入馆群众人数，避免人群在馆内聚集，防止疫情在馆内传播。对员工中发现的疑似密切接触者，第一时间进行了隔离排查。同时，对全馆职工进行了病毒检测。今年年中，防疫形势大幅好转的情况下，我馆在严格把关登记的前提下，逐步恢复部分殡葬服务，方便广大群众办丧。我馆也根据上级的安排，安全及时地完成对本市因新冠病毒逝世的死者遗体进行火化处理的工作。

2、圆满完成了清明节工作

2020年清明节期间，考虑到当时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特别是境外疫情持续蔓延，根据《福州市新冠肺炎防控工作应急指挥部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清明节祭扫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福州市殡仪馆实行了封闭式管理，暂停一切群众性现场祭扫活动，提供“云祭扫”、集体祭扫、代为祭扫等多种便民服务，尽可能满足群众表达思念的需求。清明节期间，为寄存馆内5万个骨灰盒敬献了花圈、祈福卡。同时馆内每天投放一百个委托祭扫名额进行登记，市民可凭市殡仪馆的有效寄存卡进行登记。登记成功者，可委托殡仪馆工作人员对指定先人骨灰代为祭扫，服务内容包括赠送花瓶、塑料花及清理格位图片上传给家属。该网上祭扫平台上线后，反响热烈，广受群众好评。

3、完善馆区建设，优化馆容馆貌

2020年，我馆将馆物业服务对外招标，通过规范化管理，保障馆区的清洁卫生，加强馆区绿化、安全管理力

度，进一步美化馆区环境，得到群众一致好评。此外，积极抓好馆区相关配套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了馆区监控系统，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职工休息楼进行了加固，并先后完成了大门危墙、长安堂台阶、池塘景观等项目改造和殡仪车、火化炉、守灵间不锈钢门及家具招标采购。在工作中，我馆阳光工作领导小组十分注意把握前瞻性和预见性，在项目的设计和招标环节等方面都能够做到早计划，早安排，早部署，既节约了时间，确保了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4、保障惠民新政的顺利实施

自2019年3月1日起，我市出台免除福州市五城区群众的基本殡葬服务费的惠民殡葬政策。今年是新政实施的第二年，我馆各继续周密部署，密切配合，确保惠民新政的顺利实施。目前，为方便群众办事，根据上级的要求，我馆直接受理丧属提出的申请。凡需五区民政局审核的材料，一律由我馆业务人员代办，做到无缝连接，让群众享受到实实在在的优惠。2020年共免除了10458名逝者基本殡葬服务费，免除金额总计15352180元。

（三）、综合工作齐头并进

1、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我馆的党建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的学习教育活动的各项要求，解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及《习近平在福州》等四部采访实录中的论述和观点，党支部充分依托“三会一课”和“学习强国”、鸣言（或闽言福岛）等APP，丰富完善学习载体，按要求开展学

习和宣传，做到领导干部、党员、职工全覆盖。同时积极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工作，切实抓好支部班子和党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的堡垒作用、监督作用和政治核心作用，进一步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在重要节点，开展廉政谈话，要求党员自觉做到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不移重规矩。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我馆完成了2020年度组织生活会，进行了党员民主评议活动，查找了自身存在的问题，让党员干部从思想上、政治上、行为上认识到自己不足，很好落实从严治党的主体要求。

2、按照市民政局领导的要求，认真做好“红包”相关问题的整改工作，结合自身实际，反复研究整改措施，通过馆领导班子成员在业务大厅对丧属进行回访，监控室、重点岗位派人监督检查等方式，扎实推进整改。在抓好具体问题整改的同时，坚持举一反三，深入查找问题根源病灶，强化治本理念和举措，推动各项整改从治标向治本转变。2020年馆内共有15起推辞不掉的“红包”及时退还给家属，治理态势持续向好。

3、我馆积极响应国家、省、市各级要求，进一步组织在岗人员学习领会“扫黑除恶”有关政策，通过加大宣传让群众明白其社会危害性，鼓励大家积极参与监督、举报，营造群众广泛参与的良好氛围，防止黑恶势力进入我馆，防止黑恶势力从中招摇撞骗群众，杜绝黑中介在馆区进行非法活动，确保市民有一个良好的殡葬祭祀场所。

4、落实安全责任制，不断加强单位内部水电油和食品安全管理与节约工作，定期对生产设备、设施进行检测、维修、更新和安全检查，定期对消防器材、设施进行

检查、更新，切实做好安全防范工作。我馆紧紧围绕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实际，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认真做好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及时消除各种安全和稳定隐患，助力平安福州建设。

5、加强对文明建设、工会工作的领导。我馆把精神文明建设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狠抓落实注重实效，为了规范职工的言行举止，先后完善工作岗位标准、服务规范及重新修订《员工手册》，通过道德讲堂不断加强职工队伍职业道德教育，并在服务窗口大力弘扬敬业爱岗精神，全面开展争创省级文明单位活动。同时，积极组织动员全馆广大党员干部，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深入共建社区，开展了交通引导、地铁服务、垃圾分类等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在培养锻炼干部职工、传播文明新风、促进社会和谐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2020年11月，馆工会圆满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充分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确保工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福州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6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2295.35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4.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59.29	本年支出合计	4147.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0.87	结余分配	477.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2.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7.58
总计	5172.52	总计	5172.5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7
				4,759.29	2,463.94	0.00	2,295.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09.14	2,413.79	0.00	2,295.3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3	3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02	2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1	1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4,670.11	2,374.76	0.00	2,295.35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4,670.11	2,374.76	0.00	2,295.3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4	4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4	4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9	3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13	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2	10.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4.59	842.11	3,252.4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29	62.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5	43.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4	18.34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4,032.30	779.82	3,252.48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4,032.30	779.82	3,252.48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3	51.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3	51.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0	35.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2	8.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71	7.7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1	2,46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65.99	2,165.9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0	1.5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23	51.2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0.00	0.00	0.00	0.00

			算支出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63.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18.72	2,218.7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2.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47.58	547.5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2.3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766.30	总计	64	2,766.30	2,766.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
单
位：
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殡仪馆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302.36	223.03	79.33	2,463.94	463.94	2,000.00	2,218.72	555.06	1,663.66	547.58	131.91	415.6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80	204.47	79.33	2,413.79	413.79	2,000.00	2,165.99	502.33	1,663.66	531.61	115.94	415.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50	40.50	0.00	39.03	39.03	0.00	62.29	62.29	0.00	17.24	17.2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7	35.17	0.00	26.02	26.02	0.00	43.95	43.95	0.00	17.24	17.24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	5.33	0.00	13.01	13.01	0.00	18.34	1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43.30	163.97	79.33	2,374.76	374.76	2,000.00	2,103.70	440.04	1,663.66	514.37	98.70	415.67	0.00
2081004			殡葬	243.30	163.97	79.33	2,374.76	374.76	2,000.00	2,103.70	440.04	1,663.66	514.37	98.70	415.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1.50	1.50	0.0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0.00	0.00	0.00	1.50	1.50	0.0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00	0.00	0.00	1.50	1.50	0.0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7	18.57	0.00	48.64	48.64	0.00	51.23	51.23	0.00	15.97	15.9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7	18.57	0.00	48.64	48.64	0.00	51.23	51.23	0.00	15.97	15.9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5	10.15	0.00	30.29	30.29	0.00	35.10	35.10	0.00	5.33	5.33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2	8.42	0.00	8.13	8.13	0.00	8.42	8.42	0.00	8.13	8.13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10.22	10.22	0.00	7.71	7.71	0.00	2.51	2.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殡仪馆

金额单
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2.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8.52	30201	办公费	0.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8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0.2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6.61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10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7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6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5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40.95	公用经费合计					14.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州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 公务接待费	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的单位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福州市殡
仪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单位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302.3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0.87 万元，本年收入 4,759.29 万元，本年支出 4,147.32 万元，结余分配 477.6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47.58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4,759.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37 万元，增长 0.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63.9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2,295.35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4,147.3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3.41 万元，增长 8.1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94.8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54.25 万元，公用支出 240.59 万元。

2. 项目支出 3,252.4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18.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3.19 万元，下降 6.8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3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调整。

(二) 殡葬支出 210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1.21 万元，下降 7.12%。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经营状况发生变化。

（三）公共卫生支出 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核酸检测支出。

（四）住房改革支出 51.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01 万元，下降 8.91%。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及购房补贴基数调整，2020 年两名职工领取购房补贴年限已到，停止领取。

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单位请说明“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的单位请说明“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单位请说明“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5.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40.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预算数一致。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预算数一致。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预算数一致，2020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

与年初预算预算数一致。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预算数一致，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福州市殡仪馆对 2020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项目为民政服务机构重点人员新型

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2020 年度福州市殡仪馆无评价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1.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8.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22.8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注：没有政府采购支出的单位请说明“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1年2月23日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民政服务机构重点人员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项目		评价类型	项目预算绩效自评	资金年度	2020
	单位名称	福州市殡仪馆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单位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湖边1号			邮政编码	350008	
	单位负责人	王勇建	职务	馆长兼书记	联系电话	13805057010	
	财务负责人	庄雄	职务	财务科科长	联系电话	13705070040	

	项目负责人	李志勇	职务	办公室主任兼行政科科长	联系电话	13850199302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常态化防控阶段民政领域重点人员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应检尽检”实施细则〉的通知》（榕民〔2020〕187号）文件要求，民政服务机构的重点人群均按照“应检尽检”原则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项目类型	常年发展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发展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业务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评价方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比较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素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成本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公众评判法 <input type="checkbox"/> 标杆管理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2020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1.5		2021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二、项目资金情况	序号	资金性质	计划数(万元)	核拨数(万元)	支出数(万元)	结余数(万元)
	1	本级财政资金	1.5	1.5	1.5	
	1-1	其中：当年预算	1.5	1.5	1.5	
	1-2	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1-3	当年调整				

2	其他来源资金				
合 计(万 元)		1.5	1.5	1.5	
对下转移支付数(万元)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				100%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				100%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					
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				100%	
三、评价指标(100%)	预算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详细说明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计量单位	目标值	监控时预测完成值	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满分原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实际完成目标数/财政批复的绩效目标数×100%		正向指标	等于	%	100		100	5%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当年预算对应的实际支出数/当年预算批复数×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		100			10	10	
	数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单位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家	1		1			20	20	

	质量指标	核酸检测出的新冠病毒感染人数			正向指标	等于	人	0		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核酸检测阴性率	核酸检测结果阴性人员/检测人员×100%		正向指标	等于	%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核酸检测任务完成率	实际完成检测数/检测指标数×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100		100			20	20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目标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0.83%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监控预测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数		6	评价指标总分	100	评价指标得分 (S)	100	
原始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计算过程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满分原因
四、调整指标 (50%)	产出指标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	本指标 6 分。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 A=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得分为 6×A。“当年预算核拨数”为 0 时，本项不得分。	$1.5 \div 1.5 \times 6.00 = 6$	6	6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	本指标 6 分。结余结转资金使用率 B=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得分为 6×B。“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 0 时，本项得满分。	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0	6	6	
		预算综合执行率	本指标 6 分。预算综合执行率 C=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得分为 6×C。“当年财政资金计划数”为 0 时，本项不得分。	$1.5 \div 1.5 \times 6.00 = 6$	6	6	

过程管理	绩效管理	评价工作组成员	本指标 1 分。评价工作组成员资质符合财政年度评价方案要求得 1 分，否则不得分。（备注：请在本表末尾填写评价组成员信息，填写后本指标自动计算。）	根据本表评价组成员信息，副科或中级职称以上成员共 5 名，占总成员 100.00%，故本指标得 1.00 分	1	1	
		目标编制数量	本指标 6 分。绩效目标编制数量达到 5 个得 1 分，每增加 1 个得 1 分，最高 6 分。	本项目编制绩效目标 6 条，本指标得 2.00 分	6	2	绩效目标设定条数不足
		目标全面程度	本指标 5 分。（1）编制满意度类型指标得 2 分；（2）产出、效益类指标编制种类达到 3 种得 1 分，4-5 种得 2 分，6-8 种得 3 分。	本项目编制满意度指标 0 条，得 0 分；产出、效益类指标 5 种，得 2 分，本指标得 2.00 分。	5	2	各类绩效目标指标各类小于 3 种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 5 分。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D \leq 5\%$ 得 5 分， $5\% < D \leq 50\%$ 得 3 分， $D \geq 50\%$ 不得分。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D \leq 5\%$ 得 5 分	5	5	
		绩效监控填报情况	本指标 3 分。项目单位及时上报监控表和监控报告得 3 分，实际上报时间逾期不超过 5 日得 1 分，逾期 5 日以上不得分。（2020 年 9 月 1 日后新增项目未开展绩效监控的，此条得 3 分。）	线下项目未开展监控按 60% 得分	3	1.8	线下项目未开展监控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 5 分。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 $E \leq 5\%$ 得 5 分， $E \leq 25\%$ 得 3 分， $E \geq 25\%$ 不得分。（执行过程中新增项目未填	线下项目未开展监控按 60% 得分	5	3	线下项目未开展监控

			写预算绩效监控信息的，此条指标得 3 分。)				
		绩效监控应用情况	本指标 3 分。项目单位开展绩效监控时认为应减少下年度项目预算，下年度同一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减少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线下项目未开展监控按 60% 得分	3	1.8	线下项目未开展监控
	项目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有管理制度得 2 分（内容可包含但不局限于：项目范围管理、资金分配管理、进度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采购管理、项目中止管理、资金使用范围、参与者职责、风险防控、监督检查及绩效管理），否则不得分。	项目无管理制度，本指标得 0 分	2	0	项目无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 2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项目无管理制度，本指标得 0 分	2	0	项目无管理制度
	调整指标数	12	调整指标总分	50	调整指标得分 (C)	34.6	
五、评价结论	评级标准	1. 评价指标得分 $S \geq 90$ 时，评价等级为“优”； $90 > S \geq 80$ 时，评价等级为“良”； $80 > S \geq 60$ 时，评价等级为“中”； $S < 60$ 时，评价等级为“差”。 2. 调整指标得分 $C < 30$ 时，评价等级不超过“中”。					
	最终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六、问题与建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议(请分点填写,一行为一条,各条问题与建议相对应,每条问题、建议不少于15个字)	1、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要及时建立			1、希望绩效评价更加简化并贴近基层单位实际情况	
	2、			2、	
七、评价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职务(职称)性质	签名
	王勇建	福州市殡仪馆	馆长兼书记	正科级	
	王国强	福州市殡仪馆	副馆长	副科级	
	林 晖	福州市殡仪馆	副馆长	副科级	

李志勇	福州市殡仪馆	办公室主任兼行政科科长		
庄雄	福州市殡仪馆	财务科科长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无评价项目。